

招标文件论证意见表

2026年1月9日

采购单位	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
项目名称	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道路绿化养护项目
项目简介	养护范围：经开区建成区道路路东和路南范围内的绿地为一标段，养护面积为 651396 平方米。经开区建成区道路路西和路北范围内的绿地为二标段，养护面积为 592604 平方米。 养护内容：包括但不限于责任范围内所有乔、灌、草、花卉的日常保洁、整形修剪、松土除草、浇水排水、施肥、病虫害防治、补植补栽、树木涂白、防寒防风、设施维护（如护栏、水管、喷灌系统等）、绿化垃圾清运、安全巡查与应急处理等全部养护作业。 服务期限为 36 个月。
专家论证意见：	经专家组现场对该项目招标文件认真查阅对比：资格条件较宽区域限制或排他性设置。采购需求与项目特点相适应。技术要求规范与国家行业标准相匹配。评审办法符合《政府采购法》及《政府采购货物与服务招标投标法》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未发现指向特定供应商的条款设置。具有合理、合法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性。 同意该项目按程序流程报批报审实施。 具体修改意见详见个人意见表。
专家签字	张林 李书里 杨晓明 李耀 孙战
备注	

